

邯郸市2009年度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部分科目免试表09城市规划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86/2021_2022__E9_82_AF_E9_83_B8_E5_B8_822_c61_586645.htm

2009年度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部分科目免试表 姓名 档案号 报名序号 照片 身份证号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取得时间 工作单位 主管部门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单位 人事 部门意见 (盖章) 年月日 建设规划 部门意见 审查人签字: (盖章) 年月日 各市考试中心意见 审查人签字: (盖章) 年月日 注: 1. 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 只参加《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》、《城市规划实务》两个科目的考试, 《城市规划原理》、《城市规划相关知识》两个科目可免试。 1970年底以前, 取得城市规划专业大专以上学历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累计满15年; 或非规划专业大专以上学历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累计满20年。 1970年底以前, 取得城市规划专业中专学历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累计满20年; 或非规划专业中专学历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累计满25年。 2. 在《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制度暂行规定》下发之日(1999年4月7日)前, 已受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 只参加《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》、《城市规划实务》两个科目的考试, 《城市规划原理》、《城市规划相关知识》两个科目可免试。 1987年以前(含1987年), 取得城市规划专业硕士学位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满10年或取得相近专业硕士学位, 从事城市规划工作满12年。 1984年以前(含1984年), 取得城市规划专业

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城市规划工作满15年或取得相近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城市规划工作满17年。3．凡符合上述免试部分科目的报名条件，并在城市规划行政管理部门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的人员，报名时必须审查学历和从事城市规划工作的年限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